



上海天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天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23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的情况说明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证券从业资格和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该所在担任公司2023年审计机构期间，遵循了《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的要求，勤勉尽责、细致严谨，并坚持独立、客观、公正的审计准则，按时完成年度财务审计业务，为公司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公正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为保持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和稳定性，现拟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一年。2024年度审计费用由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具体审计要求和审计范围与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协商确定，本事项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二、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基本信息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由原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更名而来，初始成立于1988年8月，2013年12月10日改制为特殊普通合伙企业，是国内最早获准从事证券服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注册地址为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22号1幢外经贸大厦901-22至901-26，首席合伙人肖厚发。

2、人员信息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共有合伙人179人，共有注册会计师1395人，其中745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

3、业务规模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经审计的2022年度收入总额为266,287.74万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254,019.07万元，证券期货业务收入135,168.13万元。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共承担366家上市公司2022年年报审计业务，审计收费总额42,888.06万元，客户主要集中在制造业（包括但不限于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专用设备制造业、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汽车制造业、医药制造业、橡胶和塑料制品业、有色金属冶炼和压延加工业、建筑装饰和其他建筑业）及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建筑业，批发和零售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采矿业、金融业，房地产业等多个行业。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对上海天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所在的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为26家。

4、投资者保护能力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已购买注册会计师职业责任保险，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不低于2亿元，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

近三年在执业中相关民事诉讼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2023年9月21日，北京金融法院就乐视网信息技术（北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乐视网）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案 [(2021)京 74 民初 111 号]作出判决，判决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北京）有限公司和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共同就2011年3月17日（含）之后曾买入过乐视网股票的原告投资者的损失，在1%范围内与被告乐视网承担连带赔偿责任。华普天健所及容诚所收到判决后已提起上诉，截至目前，本案尚在二审诉讼程序中。

5、诚信记录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0次、监督管理措施12次、自律监管措施2次、自律处分1次。

14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期间因执业行为受到自律监管措施各1次，3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期间因执业行为受到

自律处分各1次；27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期间受到监督管理措施各1次，1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期间受到监督管理措施2次，1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期间受到监督管理措施3次。

3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在其他会计师事务所执业期间受到监督管理措施各1次。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万斌，2007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06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19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近三年签署过3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签字注册会计师：李悦，2020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13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20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近三年签署过1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签字注册会计师：郑继平，2022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20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22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近三年签署过1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质量复核人：姚斌星，中国注册会计师，2003年起从事审计工作，拥有多年证券服务业务工作经验，为多家上市公司提供年报审计等证券服务业务。

2、上述相关人员的诚信记录情况

项目合伙人万斌、签字注册会计师李悦及郑继平、项目质量复核人姚斌星近三年内未曾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和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3、独立性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及上述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审计收费

审计收费定价原则：根据公司的业务规模、所处行业和会计处理复杂程度等多方面因素，并根据公司年报审计需配备的审计人员情况和投入的工作量以及事务所的收费标准确定最终的审计收费。

三、履行的审批程序

（一） 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对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进行了审查，认为其在以往对公司的审计工作中，恪守职责，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规则，为维持公司审计工作的稳定性、持续性，同意继续聘请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

（二） 监事会意见

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监事会认为：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在开展审计工作过程中，能够勤勉尽责、诚实守信，认真履行其审计职责，按照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和道德规范，客观评价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续聘有利于保证公司审计业务的连续性。因此，同意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备查文件

- 1、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4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 2、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 3、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上海天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5日